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2017-2018 年度中四級校本評核政策通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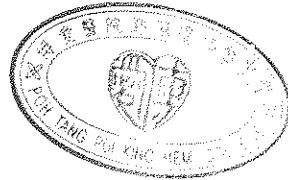
香港中學文憑試中，將陸續加入各科的校本評核部份，所有同學必須參加。各科校本評核分數將呈交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作為香港中學文憑試的部分分數。有關各科校本評核要求、準則及有關各科呈交校本評核課業之重要日期將由各科老師向各班同學說明。

學生須準時提交他們已完成的校本評核課業，否則將按照學校規則受到懲罰(包括扣分)。如有合理原因者，可透過校方向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說明原因及提交相關證明(如醫生證明書)。若沒有合理原因而未能提交校本評核課業，該次評核可能作零分計算。

學生如被發現於進行校本評核中有違規行為(例如把他人已完成的習作當作自己作品遞交；從其他來源直接抄錄資料而沒有註明出處；或任何對其他考生造成不公平的行為)，學校將按校規及個案嚴重性懲罰有關學生，當中包括有關課業給予零分或整個校本評核給予零分。

為令每位同學於香港中學文憑試的成績有出色表現，敬希督促 貴子弟按各科要求及準則準時完成校本評核課業，並妥善保存相關課業紀錄。

特此通告
貴家長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學務組 校本評核 謹啓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通告編號：17-076(T29)

2017-2018 年度中四級校本評核政策通告
回條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有關校本評核之重要性，並已閱讀網上各科校本評核之要求。如學生未能遞交評核課業或被發現有違規，學生將須按學校規定接受處分，而有關分數將可能作零分計算，直接影響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本人定必叮囑敝子弟準時遞交課業，並妥善保存相關課業紀錄。

此覆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學生姓名：_____

日期：二零一六年十月____日